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梁岫雲
電話：03-8462860#262
電子信箱：liangshiouyu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855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1025889print、113102588900 (376550000A_1130185529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18552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於113年10月9日與10月23日辦理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與發掘暨輔導模式宣導研習（教師與家長場）」，請協助公告所屬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9月11日師大特教字第11310258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學校教師對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定與發掘模式的認識、提升教師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專業知能；與家長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之認識，爰辦理本次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辦理時間、方式及參加對象：

(一)教師場：

- 1、時間：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9時10分至16時。
- 2、地點：線上研習（研習報名成功後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）。

113/09/16



3、對象：國小至高中職教育階段之教師，共240名。（以未參加過5月15、22日研習者，優先錄取）

(二)家長場：

1、時間：113年10月23日（星期三）9時10分至16時。

2、地點：線上研習（研習報名成功後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）。

3、對象：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家長、老師，共240名（以未參加過5月15、22日研習者，優先錄取）。

四、檢附研習計畫書乙份，教師場與家長場請分別於 113年10月5日與10月19日（星期六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，網址如下：

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 報名，每場次全程參與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研習期間請惠予公假派代參與研習。

六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承辦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504，信箱：fei0626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私立四維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